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光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崇桂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一季报中,公司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因生产经营活动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实际实现的经营业绩与预计业绩产生差异。因此,公司声明,该业绩预计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8,894,973.15	358,063,006.57	-2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334,025.78	24,287,033.22	-2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93,779.42	24,468,941.46	-2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9,579,315.80	-370,799,528.96	5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89	0.0545	-28.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89	0.0545	-2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1.31%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09,639,853.10	5,743,361,317.77	-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95,724,842.24	1,978,390,816.46	0.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644.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8,714.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8,635.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565.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23.15	
合计	140,246.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罗列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33%	260,154,934	0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9.18%	40,937,913	0		
安徽达鑫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14,651,03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2%	7,661,7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3,261,201	0		
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0.72%	3,192,334	0		
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8%	1,712,335	0	质押	1,712,335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5%	1,577,001	0		
程大壮	境内自然人	0.35%	1,543,445	0		
岳明	境内自然人	0.34%	1,494,8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260,154,934	人民币普通股	260,154,934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40,937,913	人民币普通股	40,937,913
安徽达鑫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651,031	人民币普通股	14,651,03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61,700	人民币普通股	7,661,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61,201	人民币普通股	3,261,201
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3,192,334	人民币普通股	3,192,334
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1,712,335	人民币普通股	1,712,335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77,001	人民币普通股	1,577,001
程大壮	1,543,445	人民币普通股	1,543,445
岳明	1,4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安徽达鑫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程大壮、岳明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总收入25,889.5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70%,主要系部分总承包项目由于业主资金等原因有所滞后,按完工进度确认的收入相应下降。

2、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营业成本发生额为18,938.3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45%,总体毛利率相应上升,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高的设计、技术性收入在营业总收入中的比重较上年同期提高所致。

3、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营业税金及附加发生额为238.8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17%,主要系总承包项目按完工进度确认的收入减少,致使计提的营业税及附加税费相应降低。

4、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财务费用发生额为-209.1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41%,主要原因为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5、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实现投资收益297.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8.07%,主要为联营企业合肥王小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016年1-3月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6、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20,638.70万元,较年初下降36.37%,主要系年初留存的银行承兑汇票部分在报告期内用于背书支付工程款项到期托收所致。

7、报告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为1,896.65万元,较年初下降54.98%,主要系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部分在报告期内已到期兑付所致。

8、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3,074.92万元,较年初下降72.49%,主要系上年年末计提的2015年度绩效奖金在本年发放所致。

9、年初至本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957.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9.66%,主要原因系工程总承包项目收到业主的工程款较上年同期增长而支付的设备材料款及工程款较上年同期下降。

10、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0.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48%,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购买办公软件等现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5年8月17日,公司五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决定实施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详见发布于2015年8月19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5-032号《五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等材料。

2015年12月1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详见发布于2015年12月23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5-046号《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2016年3月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详见发布于2016年3月3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12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2016年3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申请材料的反馈意见。详见发布于2016年3月30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13号《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二)投资设立安徽东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5年12月28日,公司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安徽东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设立安徽东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并开展保理业务。详见发布于2015年12月29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5-048号《关于投资设立安徽东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公告》等材料。

商业保理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营业执照,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9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25号《关于商业保理公司设立进展的公告》。

(三)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情况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盈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尔年产30万吨乙二醇(一期)建设项目(实施及管理承包)合同

2016年1月12日,本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盈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订《天盈石油化工阿拉尔年产30万吨乙二醇(一期)建设项目(实施及管理承包)合同》。

本合同项目规模为30万吨/年乙二醇(一期)项目;建设地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一师阿拉尔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二号工业园区。本公司主要履行本合同项目的设计管理、采购、施工、项目管理直到工程中交以及后续的试车、质量保修等工作,履行期限预计约为22个月(至性能考核完毕);本合同金额为165800万元人民币,由业主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支付条件及比例进行支付。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合同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止到2016年3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2,000.00万元。

2、报告期内,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①伊犁新天年产20亿立方米煤制天然气项目空分装置、污水处理及回用装置工程建设任务委托书

本合同正在履行,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及项目进度款124,898.35万元,项目已累计确认营业收入123,056.73万元。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516.98万元,截止2016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为10,841.20万元。

②中煤鄂尔多斯能源化工有限公司200万吨/年合成氨、350万吨/年尿素项目(一期工程)公用装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正在履行,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及项目进度款94,788.90万元,项目已累计确认营业收入92,524.31万元。本报告期暂未确认营业收入,该项目目前不存在应收账款情况。

③内蒙古蒙大新能源化工基地开发有限公司120万吨/年二甲醚项目一期工程60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EP+M（设计采购及项目管理)承包合同

本合同正在履行,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及项目进度款85,844.91万元,项目已累计确认营业收入78,647.18万元。本报告期暂未确认营业收入,截止2016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为5,305.59万元。

④安徽省安庆市曙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煤制氢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正在履行,由于业主场地平整及周边配套设施等原因致使该项目工程进度发生调整,目前项目进度与调整后的进度计划基本一致。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及项目进度款140,603.09万元,项目已累计确认收入115,977.78万元。本报告期确认营业收入83.29万元,该项目目前不存在应收账款情况。

⑤刚果(布)蒙哥1200kt/a钾肥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因业主资金等原因,该项目运转较为缓慢,项目实际进度滞后计划进度。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收到MAG公司支付的预付款及进度款折合人民币13,494.69万元,项目已累计确认收入22,110.73万元人民币。本报告期确认营业收入68.11万元,该项目目前不存在账面应收账款情况。

⑥黔西县黔希煤化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30万吨/年乙二醇EPC总承包工程补充合同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由于业主原因,项目实际进度滞后计划进度。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及项目进度款177,893.54万元,项目已累计确认收入202,141.21万元,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986.04万元。该项目目前不存在账面应收账款情况。

⑦白俄罗斯“戈梅利化工厂”开放式股份公司60万吨/年氯磷钾化肥装置“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合同

该项目目前正在办理融资事宜。

⑧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神华新疆煤基新材料项目净化装置、空分空压站装置、碳四烯烃转化装置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止2016年3月31日,已收到业主支付的工程预付款及进度款99,778.41万元,项目已累计确认收入86,179.04万元,本报告期确认营业收入9,302.04万元。截止2016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为8,298.83万元。

⑨康乃尔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30万吨/年煤制乙二醇项目工程EPC/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本合同正在履行,由于业主原因,项目实际进度滞后计划进度。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及进度款194,472.12万元,项目已累计确认营业收入193,321.79万元,本报告期暂未确认营业收入。该项目目前不存在账面应收账款情况。

⑩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伊泰-华电甘泉堡200万吨/年煤制油项目净化、尾气制氢装置及部分公辅工程建设工程承包、设备供货、材料采购、钢结构采购合同

该项目正在开展工程设计工作和履行国家相关核准程序。

?突尼斯化工集团年产40万吨TSP(重钙)项目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5年12月27日签订,2016年1月5日正式生效。本合同项目规模为年产40万吨TSP(重钙)项目,工程建设地在突尼斯加夫萨。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的设计、施工、安装和服务等工作,合同工期为24个月;合同价格为45,081,467.00美元+37,028,604.00突尼斯第纳尔(折合人民币约4.12亿元),由突尼斯化工集团按照设计、供货和施工进度等进行支付。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合同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止到2016年3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业主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预付款折合人民币1,539.22万元。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院及下属子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007年07月12日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切实履行
	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将不会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东华科技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并不会利用作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或利用这种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东华科技而有利于其它公司的决定或判断。	2007年07月12日	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切实履行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发生离职情形,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2007年07月12日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职后十八个月内	切实履行
	公司	股东回报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以现金的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016年01月15日	2015-2017	切实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00%	至	10.00%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675.99	至	8,919.41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108.5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受合同存量、业主资金状况及外部经济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部分合同的实际执行滞后于计划进度等情形,因此,预计公司2016年1-6月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呈波动变化。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发布于2016年1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信息栏中的2016年1月26日东华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光美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1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六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在公司A楼19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吴光美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书面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第一季度报告摘要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3号《东华科技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逐项自查,董事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预案等调整事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公司具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

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4号《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5号《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公告》。《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全文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全文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16年5月23日,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6号《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五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2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在公司A楼1906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经勇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书面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有效表决票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第一季度报告摘要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东华科技2016-033号《东华科技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4号《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修订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5号《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五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4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召开的五届九次董事会、2016年1月15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议案。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近期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定价基准日、发行数量等内容进行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调整如下:

一、关于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的调整

(一)原发行方案中关于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的表述

1、定价基准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8月19日。

2、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19.25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底价将按以下办法作相应调整:假设调整前发行底价为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D,调整后发行底价为P1,则:①派息/现金分红:P1=P0-D;②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③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二)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后关于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的表述

1、定价基准日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

2、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二、关于发行数量的调整

(一)原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数量的表述

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1,948,051股。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或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或认购金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二)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后关于发行数量的表述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51,948,051股,最终发行股数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或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或认购金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上述修订事项已经公司五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6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东华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23日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9日,本公司召开五届十六次董事会议,决定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16年5月23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5月2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2日15:00-5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本次股东大会未提供证集投票权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八)会议地点:本公司A楼302会议室(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70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2 发行数量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特别说明:

上述议案业经本公司五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

第1项议案内容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1号《五届十六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第2项议案内容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4号《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第3项议案内容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6-035号《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公告》、《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第4项议案内容详见发布于2016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2项、第3项、第4项议案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单独计票;上述第2项、第3项议案应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上述第2项议案需逐项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以传真或信函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提交上述材料的原件。本公司不办理电话登记。

2、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70号公司A楼1903室。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70号(邮编:230024)

信函登记地址:投资证券部,请注明“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传 真 号:0551-63631706、0551-63626768

3、登记时间:2016年5月19日、20日(9:00-17: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70号(邮编:230024)

联 系 人:罗守生、孙敏

电 话:0551-63626000、0551-63626768、13856002499

传 真 号:0551-63631706、0551-63626768

2、会议时间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等。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0

2、投票简称:东华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 和下午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东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对应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议案的情形,也不存在议案互斥的情形,可设置总议案。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依此类推。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总议案